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年6月27日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6 月 27 日下午 14:30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主持人：张玉祥先生

出席人员：公司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公司相关人员。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2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开始前由工作人员统计现场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和所持股份数，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同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和所持有股份数及比例；选举现场会议监票人、记票人。

一、会议逐项审议并表决以下事项：

- 1、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公司财务预决算报告

- 5、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关于公司担保事宜的议案
- 7、关于确认财务类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8、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关于聘任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二、工作人员收集表决票并统计表决结果
- 三、宣读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四、监票人宣布现场会议投票表决结果
- 五、会场休息
- 六、待网络投票统计完毕后继续开会
- 七、宣布现场投票加网络投票后的最终表决结果
- 八、宣读会议决议
- 九、见证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 十、闭会

议案一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〇二一年度工作回顾

2021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引领公司管理层紧扣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在认真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五大产业”协同并进，深化内部改革，调整经营结构，突出创新引领，推动市场营销，筑牢管理基础，企业实现平稳运营。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3.85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1.35 亿元。现就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全体董事恪尽职守，深入讨论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独立董事和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其专业性作用，按照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开展工作，对提交各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事前沟通，认真勤勉地履行了各自职责，有力地促进了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组织完成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完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华药集团持

有的爱诺公司 51%股权、动保公司 100%股权及华北牌系列商标，拓宽了上市公司业务范围，丰富并完善了产品结构，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提升了公司质量和市场整体形象。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召开董事会 7 次，共审议通过了 34 项议案；组织召开股东大会 3 次，共审议通过了 16 项议案。董事会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接受监事会和公众的监督，会议决议事项已全部落实完成，充分的维护了全体股东的权益。

（二）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学习及内部信息报送工作，细化了信批范围、内容、信息流转、上报等要求，强化对新闻报道等外宣稿件的审核，加强对公司重大事项的搜集、跟踪、整理、审核及后续披露，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编制并披露定期报告 4 期，发布临时公告 56 篇，有效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

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面对疫情的挑战，公司除了通过设置专线电话、传真、专用邮箱、现场调研等方式开展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外，还通过举办网上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电话会议等方式搭建与投资者良好、畅通的沟通渠道，与投资者进行精准沟通互动，依法合规传递信息，对投资者的咨询进行核实并耐心解答，帮助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情况，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和信心。

（三）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通过公司网站、报纸、公众号等多种形式，

开展 3.15 投资者保护主题教育活动、第二届“防范非法证券期货宣传月”和第三届“5.15 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等投资者教育活动，宣传证券投资相关知识，引导投资者树立理性投资理念。公司不断健全完善环保管理机构和制度体系，建立了完善的工作流程和内部网格化环保管理体系，实现环保监管预警前移，加大环保治理力度。积极开展扶贫工作，继续派驻张家口阳原县揣骨瞳镇阎家窑村、窑儿沟村两个驻村工作队，按照“两不愁、三保障”和“四不摘”的标准和政策要求，抓好村、户脱贫后的监控识别与防范，巩固提升脱贫成果，持续巩固帮扶产业，取得扎实成效。

二、公司 2021 年生产经营情况

（一）持续强化市场营销

深入实施创效大产品战略，创效大产品族群范围不断扩大，收入达 32.9 亿元。着力打造国内、国际两个统一销售平台，加强国内市场营销管理，有效整合制剂药销售资源，统一海外业务，企业国际竞争能力进一步提升，全年出口收入实现 17.2 亿元。积极参加“带量采购”招标工作，对国采品种实施提级管理，优化组织生产，全力保障供应。

（二）大力推进科技研发

重点研发项目有序推进，截止到报告披露日，重组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增规进入审评阶段；MG011 完成 I 期临床试验统计分析报告；注射用达托霉素（0.5g）取得《药品注册证书》。2022 年 1 月，重组人源抗狂犬病毒单抗注射液（奥木替韦单抗注射液（200IU（1ml）/瓶）取得《药品注册证书》，目前已实现 8 个省市挂网准入；基因重组抗狂犬病毒抗体组合制剂开展 I / II 期临床试验。加快技术指标突

破，阿维菌素发酵单位、注射用盐酸去甲万古霉素成品率等 50 项技术指标创历史最好水平。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取得积极进展，注射用美罗培南等 11 个品种 21 个规格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其中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8：1）、注射用阿莫西林钠克拉维酸钾等 3 个品种国内首家过评；注射用氨曲南等 7 个品种 12 个规格完成上报。科技创新再创佳绩，国家重大专项“制药行业全过程水污染控制技术集成与工程实证”通过验收。全年取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一项，二等奖、三等奖各两项；申请专利 41 项，其中发明专利 25 项，授权发明专利 18 项。新药公司被评定为“2021 年度河北省成长型新型研发机构”。

（三）稳步实施结构调整

优化产品结构，持续提升制剂药收入比重，全年实现收入 64.58 亿元，其中环孢素软胶囊、注射用两性霉素 B、西罗莫司胶囊等重点品种实现较快增长；重点发展生物技术药物，生物药收入实现近 15.22 亿元，继续保持全省领先地位。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内蒙古开鲁一期项目完工并投入生产；生物产品扩产项目通过 GMP 符合性现场核查；生物技术药物产业化基地项目、绿色农药制剂项目完成建设。加快推进绿色产能置换，辅酶 Q10 干菌粉发酵单位达到同行先进；新产品维生素 K2 初步具备产业化技术条件。加快搬迁土地腾退，制药总厂、华胜公司制造五部土壤修复项目通过评估验收，主城区主要地块基本具备出让条件。

（四）不断夯实管理基础

切实抓好安全质量环保工作，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大排查及安全生产“双控”机制建设，全年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实现了安

全生产任务目标；扎实开展质量认证、内部质量审计等重点工作，确保了药品安全；积极开展危险废物、自行监测、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检查，全年顺利通过外部检查 221 次，所有原料药单位均已纳入生态环境监管正面清单。加快信息化建设，完成了三大业务流程的信息与业务集成，构建了 S&OP 产销协调管理平台。

二〇二二年度工作安排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组织和领导公司经营层带领全体员工，完善营销模式，突出科技引领，强化资本运作，推动降本增效，优化人才队伍，转换发展动能，努力实现产品、品牌和企业价值提升，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2022 年，公司力争实现营业收入 120 亿元，利润总额 1.66 亿元。

一、完善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水平，推动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2022 年，公司将持续加强董事会建设，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强化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建设，发挥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业作用，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治理能力。加强并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规范内部控制执行，积极整改内部控制缺陷，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保证投资者与公司的沟通渠道畅通、多样，提升公司规范运作的透明度和资本市场形象。持续做好公司董监高人员的培训工作，提高法治规范意识，切实增强履职能力。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发挥党委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董事会与经理层、监事会各司其职，协调运转，依法决策。推进各级管理层的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探索推广超额贡献分享机制，激发广大员工干事创业的热情。

二、加快结构调整，促进转型升级，提升企业发展质量

持续推进“五大产业”协同发展，稳步提升化学制剂药收入规模，推动重点生物生化药重点品种陆续上市，推进原料药绿色制造、智能制造提升改造，加快绿色生物兽药拓展提升项目建设，继续拓展健康消费品新零售渠道，打造打造全产业链竞争优势。有序推进腾退土地出让，力争早日获得土地收益补偿返还资金。加快高水平开放合作，整合外部资源，助推企业发展。

三、坚持市场导向，强化营销改革，增强企业创效能力

精准布局国际、国内两个市场，提升企业发展质量和效益水平。实施营销体系激励机制改革，激发销售团队谋事、干事的积极性。构建完善公共事务体系，推进营销模式由渠道向终端、由传统向数字化转型。集中技术、市场、人才等优势资源，扎实做好抗狂犬抗体上市营销工作。坚持“引进来、走出去”相结合，加快国际化战略步伐，巩固传统优势市场，大力开发欧美等高端市场。

四、突出创新引领，加快技术进步，打造企业核心竞争优势

围绕产业转型升级，加快提升自主创新能力，聚焦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做大做强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推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生物药研发进展及研发中试平台建设，重点发展以单抗、重组蛋白等为主的生物药，构建丰富产品集群。加快抗耐药菌、抗真菌、抗病毒、免疫抑制剂等专业治疗领域产品的开发，构建梯次化研发结构。加大研发投入，优化资源配置，加快推进在研重点产品的研发进度，持续抓好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切实做好科技人才培养引进工作，积极推行产品上市分成等中长期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广大科技人才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五、加强基础管理，切实防范风险，夯实企业发展根基

坚持顶层设计、系统规划，健全完整、科学、规范的制度体系。以全面预算管理为抓手，深入推进全成本控制，切实控制运营成本。健全完善全面风险防范体系，强化风险评估和管控，防范各类经营风险。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整治行动成果。始终抓牢质量管理，持续开展质量审计、监督考核及药物警戒内部审核，推动质量管理常态化。持续加大环保治理投入，加强技术引进与开发，推进清洁生产与源头治理，确保达标排放。大力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职业技能培训工程，努力培养科技、研发、技术等专业技术人才队伍，为企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加快实施信息与决策集成，推进“1+N”可视化数据分析决策平台建设，增强服务决策能力。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团结一心、攻坚克难、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一起向未来，推动全年任务目标实现，奋力开创公司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7 日

议案二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21 年度，监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投资者权益的角度出发，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围绕公司年度任务目标，对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认真开展各项工作，促进公司向着健康、稳健、高质量的方向发展。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

1、第十届监事会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财务预决算报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担保事宜的议案》、《关于向子公司提供统借统还资金的议案》、《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日常经营损失的议案》、《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0 年度融资总额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第十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3、第十届监事会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第十届监事会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财产损失处理的议案》。

5、第十届监事会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列席、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21 年度，监事会列席了董事会历次现场会议，参加了股东大会历次会议，并对采取通信表决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了检查；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管理事项、会议程序、表决结果等进行监督，提出监事会的建议和意见，督促落实监管机构、交易所的监管要求，在维护公司利益、股东合法权益、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风险监督管控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三）监事会组织学习情况

2021 年度，监事会全体监事集体参加了中国证监会河北监管局《上市公司治理专项培训》、河北省上市公司协会《“A 股上市公司风险概览及董监高责任保险介绍”线上培训》、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报告风险关注提示（直播培训）》、河北省上市公司协会《“沪深证券交易所规则解读（一）”专题培训》、河北省上市公司协会《“沪深证券交易所规则解读（二）”专题培训》、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与增持股份专题培训》、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专题培训》等相关培训，共同学习研究讨论了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配套司法解释，切实提高了监事的履职能力。

二、监事会对 2021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控制等方面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具体监督情况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按时参加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经理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运作召开程序规范、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董事会能够及时确认、细化并认真执行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对监管机构、交易所的监管要求积极进行落实改正，除此之外，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中存在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体系、定期报告等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检查和审核。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财务制度，公司财务报告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未发现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4、对外担保情况

通过对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对外担保进行监督、核查，认为：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能够按照证监会的相关要求遵守担保审核程序、遵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中对外担保的规定，认真、及时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违规对外担保，也未发现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外担保事项。

5、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进行了有效确认，未发现有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6、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够及时确认、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细化和完善股东大会相关决议的执行方案，未发现有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7、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实施情况

公司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按照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针对各定期报告、重大事项、资本运作项目等事宜，

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工作。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侵犯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8、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能够及时发现内控缺陷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公司聘请了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起到了及时发现、控制和防范相关控制缺陷的作用。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一年来，监事会依据相关法规和制度对公司生产经营的规范运行以及信息披露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报告、公司董事会相关文件资料等进行了认真审议。监事会会议严格依法依规组织召开，按要求定期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为股东利益的维护和公司规范运营做出了应有贡献。各位监事能自觉学习和遵守公司、证券相关法律、法规，提高了履职能力，较好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

2022 年监事会将会继续勤勉尽职，加强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执行情况等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的监督力度，认真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按照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要求，加强对法规的学习和贯彻，进一步加强监事会成员业务应用能力和知识水平的提升，不断提高监事会的监督检查技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可持续发展，为公司经济效益、战略目标的实现及全体股东权益的维护提供坚实保障。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6 月 27 日

议案三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2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全文及摘要，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刊登了年度报告摘要，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7 日

议案四

公司财务预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2 年度经营管理目标，编制了公司财务预决算报告，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2 年度预算情况

2022 年度经营预算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120.08 亿元，其中医药化工收入 101.51 亿元，医药及其他物流贸易收入 18.57 亿元。预计实现利润总额 1.66 亿元。按照公司年度融资计划安排，2022 年度带息负债总额不超过 140 亿元，其中：项目融资增加 0.6 亿元。针对年度融资计划，在公司未审定新的年度融资预算方案前，由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年度预算额度内总额控制、分期执行。2022 年度投资预算 15.46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4.44 亿元，股权项目投资 0.45 亿元，研发项目投资 9.68 亿元。

二、2021 年度决算情况

（一）收入利润情况

2021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3.85 亿元，同比降低 9.64%。其中，医药化工收入 94.06 亿元，同比降低 4.75%；医药及其他物流贸易收入 8.98 亿元，同比降低 42.27%。医药化工收入中，化学原料药收入 21.77 亿元，同比降低 7.59%；医药中间体收入 4.72 亿元，同比增长 19.30%；化学制剂药收入 49.36 亿元，同比降低 10.41%；生物制剂收入 15.22 亿元，同比增长 5.94%。

2021 年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1.35 亿元，同比减少 0.52 亿元，降

低 27.73%。净利润 0.35 亿元，同比减少 0.69 亿元，降低 66.13%。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0.19 亿元，同比减少 0.79 亿元，降低 80.76%。

（二）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状况

截止 2021 年末，合并口径资产总额 249.30 亿元，比年初增加 9.98 亿元。其中：流动资产 127.12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50.99%；非流动资产 122.18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49.01%。负债总额 179.13 亿元，比年初增加 10.37 亿元。其中流动负债 142.40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79.50%；非流动负债 36.73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20.50%。所有者权益总额 70.17 亿元，比年初减少 0.38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60.85 亿元，比年初减少 0.39 亿元。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 71.85%，比年初 70.52% 增长 1.33 个百分点。

（三）资金、资产运营状况

截止 2021 年末，公司合并范围内货币资金总量 53.05 亿元，比年初增加 3.97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2.98 亿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0.62 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0.16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0.64 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 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31.19 亿元。总资产周转率 0.43 次，比上年同期减少 0.11 次，流动资产周转率 0.84 次，比上年同期减少 0.29 次。

（四）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2021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经营性占用资金 45.19 亿元。

（五）担保情况

2021 年公司担保总额 24.85 亿元，其中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

23.95 亿元，对外部公司提供担保 0.9 亿元，以上均已按《公司章程》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要求履行了法定的审批程序。

请审议。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7 日

议案五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43,955,120.37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14,395,512.0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36,781,117.17 元，减去分配的 2020 年股利 48,932,605.38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17,408,120.12 元。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15,730,37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2,943,822.2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公司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549.69%，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714,464,297.92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状况、未来资金需求与持续回报股东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与长期发展。

请审议。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7 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担保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担保事宜的议案》，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1 年公司计划担保 330,300 万元，实际担保总额 248,521.53 万元，其中对子公司担保 239,521.53 万元，对外部担保 9,000 万元。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2022 年计划对子公司及外部担保总额不超过 391,500 万元，占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资产的 64.33%，比 2021 年计划增加 6.12 亿元，主要是华药国际担保额度增加 0.5 亿元，华胜公司担保额度增加 0.8 亿元，先泰公司担保额度增加 1 亿元，金坦公司担保额度增加 3 亿元，动保公司担保额度增加 0.5 亿元，华恒公司担保额度增加 1.32 亿元，爱诺公司担保额度减少 1 亿元。

担保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计划担保	2021 年实际担保	2022 年计划担保	资产负债率 (%)	说明	控股比例
华民公司	90,000.00	77,000.00	90,000.00	50.59%	银行借款、贸易融资、融资租赁	64.1414%
华药国际	20,000.00	14,018.04	25,000.00	68.16%	银行借款、贸易融资、融资租赁	100%
华胜公司	12,000.00	12,000.00	20,000.00	44.83%	银行借款、贸易融资、融资租赁	52.2611%
先泰公司	40,000.00	39,500.00	50,000.00	67.36%	银行借款、贸易融资、融资租赁	100%
金坦公司	70,000.00	57,003.49	100,000.00	57.26%	银行借款、贸易融资、融资租赁	100%
华坤公司	4,000.00	3,800.00	4,000.00	67.72%	银行借款、贸易融资、	43.9616%

					融资租赁	
华凯公司	35,000.00	22,700.00	35,000.00	64.04%	银行借款、贸易融资、 融资租赁	100%
爱诺公司	20,000.00	-	10,000.00	51.68%	银行借款、贸易融资、 融资租赁	100%
合计	291,000.00	226,021.53	334,000.00			
华恒公司	20,300.00	13,500.00	33,500.00	90.40%	银行借款、贸易融资、 融资租赁	58.0570%
动保公司	10,000.00	-	15,000.00	72.19%	银行借款、贸易融资、 融资租赁	100%
合计	30,300.00	13,500.00	48,500.00			
焦化集团	9,000.00	9,000.00	9,000.00		银行借款、贸易融资、 融资租赁	非关联方
合计	9,000.00	9,000.00	9,000.00			
总计	330,300.00	248,521.53	391,500.00			

公司本次计划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334,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48,500 万元的担保额度。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各子公司可在 382,500 万元担保额度内调剂使用，分期执行；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各子公司可在 48,500 万元担保额度内调剂使用，分期执行。

至公司未审定新的整体担保方案前上述担保额度均有效，并授权经营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担保总额度内总额控制、分期执行，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地 址	经营范围	法定 代表人	2021 年度			
				年末总资产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华民公司	石家庄	头孢类抗生素	张民	275,418.27	136,078.40	104,532.12	-3,513.93
华药国际	石家庄	进出口业务	王军	74,801.46	23,816.17	132,729.29	265.90
华胜公司	石家庄	链霉素	程启东	99,107.01	54,674.78	31,711.42	3,800.47
先泰公司	石家庄	抗生素	黄国明	92,117.51	30,066.60	103,626.91	3,308.58
金坦公司	石家庄	生物制药	马东杰	203,275.38	86,881.14	150,540.50	41,850.31
华坤公司	石家庄	生物技术产	高健	20,416.17	6,589.37	10,982.41	741.58

		品的研究与 销售					
华凯公司	通辽	医药原料药 的生产、销 售	王小林	56,369.65	20,268.10	5,982.42	668.10
爱诺公司	石家庄	开发、生产、 销售农药、 兽药等	程俊山	53,287.07	25,749.62	48,201.89	3,650.41
华恒公司	石家庄	医药原料药 的生产、销 售	李晓宇	69,987.56	6,715.62	15,439.21	-8,514.85
动保公司	石家庄	兽药, 宠物 用品, 宠物 食品, 混合 型饲料添加 剂的生产、 销售	康彦	24,567.90	6,832.66	23,779.06	1,221.04
焦化集团	石家庄	煤炭、煤气、 煤化工及衍 生产品技术 开发等	唐小刚	-	-	-	-

注 1: 石家庄焦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前身为石家庄焦化厂, 始建于 1941 年, 是我国第一家冶金焦炭生产厂, 注册地址: 石家庄市长安区谈固北大街 56 号,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焦化集团于 2005 年 6 月改制成为多元化投资的非国有控股企业, 现已发展成为集生产冶金焦炭、城市煤气、煤化工系列产品的大型企业集团, 是石家庄市城供煤气唯一气源厂。

目前, 焦化集团的股东分别为石家庄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和河北宝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中石家庄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64%, 河北宝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6%。公司无法获得焦化集团 2021 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

注 2: 华民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注册资本 145013.90 万元人民币, 其中公司持股比例 64.1414%;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5.8586%。

注 3: 华胜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注册资本 23747.51 万元人民币, 其中公司持股比例 52.2611%;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7.7389%。

注 4: 华坤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注册资本为 3200 万元人民币, 其中华北制药集团新药研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43.9616%; 河北健坤商贸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2.2384%; 北京塔福诺康医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3.8000%。

注 5: 华恒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注册资本 21000 万元人民币, 其中公司持股比例 58.0570%; 河北沿海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 38.7050%; 石家庄恒润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比例 3.2380%。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是为确保公司及子公司业务正常开展而进

行的，子公司具有足够的偿还能力，目前各担保对象经营正常，整体风险不大，不存在担保风险，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对焦化集团的担保为以前年度遗留事项，对公司不构成实质风险。

请审议。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7 日

议案七

关于确认财务类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一、财务类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财务类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1年6月16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2021年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计为514,706万元，其中生产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9,500万元，财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为505,206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在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441,967万元，比预计增加191,967万元。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财务公司存款偿还河北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于2022年1月1日办理完毕，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367,547万元。自2022年年初至今，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日最高额为368,997万元（含利息）。截止报告披露日，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0元，贷款余额为0元。

财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1年 预计	2021年 实际	2021年实际与2021 年预计的差异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 存款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250,000	441,967	191,967
	小计	250,000	441,967	191,967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 贷款/委托贷款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200,000	0	-200,000
	小计	200,000	0	-200,000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 的票据业务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50,000	0	-50,000
	小计	50,000	0	-50,000
向关联人支付担保费	华北制药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2,348	2,696	348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2,858	0	-2,858
	小计	5,206	2,696	-2,510
财务类关联交易 合计		505,206	444,663	-60,543

注：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贷款/委托贷款及票据业务预计金额为日均余额，实际金额按照年末余额统计。

（二）超出预计的主要原因

按照中共河北省委办公厅、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约束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冀办字【2019】25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加大资金集中管理力度，充分利用企业财务公司、资金结算中心等平台，探索建立现代资金管理制度，优化专项资金、境外资金等特殊资金的集中管理方式，扩大资金集中范围，加快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力争到2020年将资金集中度提高到80%以上，多数企业达到90%以上”。2021年以来，为了调整融资结构，降低资金成本，同时为防范疫情反复带来的意外影响，保障正常生产运营资金安全，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增加。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杨印朝

注册资本：681,672.28万元

住所：邢台市信都区中兴西大街 191 号

经营范围：能源行业投资；批发、零售业（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从事经营）、焦炭销售、设备租赁、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经营的商品除外）；以下范围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煤炭开采、洗选和销售、制造业、电力、热力生产及供应、建筑业、仓储业、煤炭科研、设计和矿井建设、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与销售、服务业、住宿、餐饮；国有资产经营。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控股股东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未经审计）
总资产	24,653,358
净资产	5,070,332
营业收入	14,810,173
净利润	109,765

2、华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玉祥

注册资本：134,564.65 万元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和平东路 388 号

经营范围：对制药行业的投资与管理；制药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通讯器材（不含无线及移动电话、地面卫星接收设备）、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建材、工艺礼品、化妆品、橡塑制品、机械设备、焦炭、铁矿石、铁精粉、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饲料、其他农副产品、办公用品、劳保用品、纸及纸制品（国家规定禁止的和需经前置审批的除外）、纺织品、五金、机械配件的销售；工业用淀粉、淀粉糖、玉米油、玉米浆、蛋白粉、豆粉、

油饼、饼粕（以上限工业原料用）的销售；化肥批发；制药技术的信息咨询服务；货物仓储（法律、法规规定需审批的除外）；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自有房屋出租；集团内部职工技能培训服务；人力资源服务；旅游服务；食品添加剂的销售；以下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日用百货、烟、酒的零售；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计生用品（以上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股东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总资产	2,821,946
净资产	718,089
营业收入	1,169,064
净利润	1,425

3、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立军

注册资本：320,000 万元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石清路 9 号航空大厦 12 层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

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承销成员单位企业债券；固定收益类有价投资；中国银行业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参股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总资产	2,350,989
净资产	428,948
营业收入	61,158
净利润	18,673

（二）履约能力分析

财务公司是公司参股公司，其是依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依法设立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具有独立企业法人地位，主要提供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等业务，财务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将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在财务公司存款超出预计主要原因是为了调整融资结构，降低资金成本，防范疫情反复带来的意外影响，保障正常生产运营资金安全，并根据政府相关文件要求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所致。公司与财务

公司开展的金融业务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方面造成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请审议。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7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1 年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总计 452,456 万元，比预计减少 62,250 万元。其中：2021 年公司生产类关联交易实际发生 7,793 万元，比预计减少 1,707 万元；2021 年公司财务类关联交易实际发生 444,663 万元，比预计减少 60,543 万元。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1 年 预计	2021 年 实际	差异	2021 年实际与 2021 年预计 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 原材料、商品	华药集团	4,000	2,702	-1,298	
	冀中集团	1,200	799	-401	
	小计	5,200	3,502	-1,698	
向关联方采购 动力	华北制药集团 华盈有限公司	100	0	-100	
	小计	100	0	-100	
接受关联方服 务(工程设计、 工程建设等)	华药集团	300	506	206	
	冀中集团	100	162	62	
	小计	400	669	269	
向关联方销售 货物	华药集团	2,000	42	-1,958	
	冀中集团	1,500	3,421	1,921	
	小计	3,500	3,462	-38	
向关联方销售 动力	华药集团	200	9	-191	
	冀中集团	0	107	107	
	小计	200	116	-84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华药集团	100	44	-57	
	冀中集团	0	1	1	
	小计	100	44	-56	
生产类关联交易小计		9,500	7,793	-1,707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	441,967	191,967	为了调整融资结构,降低资金成本,同时为防范疫情反复带来的意外影响,并根据政府相关文件关于资金集中度要求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所致。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财务公司存款偿还河北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于2022年1月1日办理完毕,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367,547万元。截止报告披露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为0元。
	小计	250,000	441,967	191,967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委托贷款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0	-200,000	调整融资结构,降低资金成本
	小计	200,000	0	-200,000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的票据业务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0	-50,000	调整融资结构,降低在财务公司票据业务
	小计	50,000	0	-50,000	
向关联人支付担保费	华药集团	2,348	2,696	348	
	冀中集团	2,858	0	-2,858	根据冀中集团的通知,2021年起向各公司提供的担保服务费暂停收取。
	小计	5,206	2,696	-2,510	
财务类关联交易小计		505,206	444,663	-60,543	
关联交易合计		514,706	452,456	-62,250	

注:1、“华药集团”为华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冀中集团”为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总额包括与其下属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

2、公司生产类和其他关联交易业务预计和实际金额按照全年发生额统计,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贷款/委托贷款及票据业务预计金额为日均余额,实际金额按照年末余额统计。

3、上述数据个别差异均为采取四舍五入计算方法导致。

(二)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2 年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计为 12,924 万元,比 2021 年实际增加 2,435 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上

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涉及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另行签订金融服务协议进行约定，不再在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中预计。在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前，公司不再与财务公司发生存贷款等关联交易。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2 年预计	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2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1 年实际	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2 年预计与 2021 年实际的差异	2022 年预计与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商品	华药集团	3,000	0.7326	381	2,702	0.6598	298	
	冀中集团	2,000	0.4884	56	799	0.1951	1,201	
	小计	5,000	1.2209	437	3,502	0.8551	1,498	
接受关联方服务（工程设计、工程建设等）	华药集团	600	1.9237	81	506	1.6223	94	
	冀中集团	200	0.6412	20	162	0.5194	38	
	小计	800	2.5649	101	669	2.1449	131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华药集团	200	0.0193	1	42	0.0040	158	
	冀中集团	4,000	0.3852	789	3,421	0.3294	579	
	小计	4,200	0.4044	790	3,462	0.3334	738	
向关联方销售动力	华药集团	20	0.0019	-	9	0.0009	11	
	冀中集团	100	0.0096	-	107	0.0103	-7	
	小计	120	0.0116	-	116	0.0112	4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华药集团	100	3.0104	19	44	1.3246	56	
	冀中集团	0	0.0000	-	1	0.0301	-1	
	小计	100	3.0104	19	44	1.3246	56	
向关联人支付担保费	华药集团	2,704	100.0000	637	2,696	100.0000	8	
	小计	2,704	100.0000	637	2,696	100.0000	8	
关联交易合计		12,924		1,984	10,489		2,435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关联方	经营范围	住 所	法 定 代 表 人	经济性质	注册 资本 (万元)	与 本 公 司 的 关 联 关 系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行业投资; 批发、零售业(涉及行政许可的, 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从事经营)、焦炭销售、设备租赁、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经营的商品除外); 以下范围仅限分支机构经营: 煤炭开采、洗选和销售、制造业、电力、热力生产及供应、建筑业、仓储业、煤炭科研、设计和矿井建设、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与销售、服务业、住宿、餐饮; 国有资产经营。	邢台市信都区中兴大街191号	杨印朝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693,084.57	股东
华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对制药行业的投资与管理; 制药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通讯器材(不含无线及移动电话、地面卫星接收设备)、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建材、工艺礼品、化妆品、橡塑制品、机械设备、焦炭、铁矿石、铁精粉、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饲料、其他农副产品、办公用品、劳保用品、纸及纸制品(国家规定禁止的和需经前置审批的除外)、纺织品、五金、机械配件的销售; 工业用淀粉、淀粉糖、玉米油、玉米浆、蛋白粉、豆粉、油饼、饼粕(以上限工业原料用)的销售; 化肥批发; 制药技术的信息咨询服务; 货物仓储(法律、法规规定需审批的除外); 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 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自有房屋出租; 集团内部职工技能培训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 旅游服务; 食品添加剂的销售; 以下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 日用百货、烟、酒的零售;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 计生用品(以上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河北省石家庄市市长安区和平东路388号	张玉祥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134,564.65	股东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 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 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 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 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 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 从事同业拆借; 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 承销成员单位企业债券; 固定收益类有价投资; 中国银行业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石航大厦9层	陈立军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	参股公司
华北制药华盈有限公司	生产丙丁总溶剂和山梨醇、鞣花酸, 销售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黄河大道	田丰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合作)	750 万美元	股东下属单位

(二) 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未经审计)	24,653,358	5,070,332	14,810,173	109,765
华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21,946	718,089	1,169,064	1,425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350,989	428,948	61,158	18,673
华北制药华盈有限公司	291	-20,192	122	-70

(三) 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的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和相应的资金支付能力，应向公司支付的关联交易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付款方式均为现款现货。公司关联交易均按照业务合同执行，结算及付款方式、协议签署时间、生效条件等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公司的实际需求和业务开展情况，逐笔签署具体的业务合同。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和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为同属一个集团公司，对其产品质量较为了解，有助于保证公司的产品质量；同时，就近采购和销售，有利于降低运输成本。由于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采取市场价格，且公司主营业务未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来源也并不依赖该类交易。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请审议。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7 日

议案九

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该所审计人员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拟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53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由于吸收合并爱诺公司和动保公司增加到 193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60 万元与上年度相同。本期审计费用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中天运协商确定。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进行了专项公告，详见公司临 2022-021 号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7 日

议案十

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2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全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7日